

证券代码：832676

证券简称：先路医药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 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蔚江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合规。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30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09%。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 员，出席 2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蔚江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陈蔚江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陈蔚江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3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郑友华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郑友华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郑友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3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黄燕山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黄燕山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黄燕山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30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昊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陈昊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陈昊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30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谢树伟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谢树伟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谢树伟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30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宋萍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宋萍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宋萍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30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利红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现提名陈利红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陈利红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3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正常工作需要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及监事会提名，陈健雄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来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陈健雄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3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	----	------	------	------	------

陈蔚江	董事	任职	2024年3月25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郑友华	董事	任职	2024年3月25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黄燕山	董事	任职	2024年3月25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昊	董事	任职	2024年3月25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谢树伟	董事	任职	2024年3月25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宋萍	董事	任职	2024年3月25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利红	董事	任职	2024年3月25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健雄	监事	任职	2024年3月25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四、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